

附件 15 最后报价函

最后报价函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三亚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三年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项目编号：GXCZ-C-241460107
含税总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 <u>3450000</u> 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 <u>叁佰肆拾伍万</u> 元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备注（如有）	
声明	1、若本最后报价函与我方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的内容有差异，以本最后报价函内容为准。 2、若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如最后报价函的报价与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在报价有差异，我方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对首次响应文件中所列明各分析表中的各项单价和合价，按本最后报价函的总价与首次报价函总价的变化幅度进行调整；并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的 3 天内完成并提交给采购人。对采购人提出的审查意见在合同签订前修改完成。

备注：

- 1.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元(圆)、角、分、整(正)。
- 2.供应商填写完此表应在落笔处均盖上手印。
- 3.此报价单请供应商单独打印，在开标现场二次报价时填写。

供应商全称：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北京中科发展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马甜甜

日期：2024年6月17日

